

中華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餐旅組一般生】

103 學年度二年課程規劃一覽表

103.4.14 102 學年度第 5 次餐旅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103.4.14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企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通過

	研一上	研一下	研二上	研二下
必修課程 (15 學分)	書報討論(一) (0)	書報討論(二) (0)	論文指導與研究(一) (0)	論文指導與研究(二) (0)
	人力資源管理(3)、財務管理(3)、行銷管理(3)、企業經營策略(3)、研究方法(3)			
餐旅專業 選修課程 (至少需修習 四門課程)	高等餐旅研究實務 餐飲產品開發實務 國際會議規劃管理實務 調理科學研究 餐旅研究計量 消費者行為研究 餐旅個案研究		餐旅科技應用研究 餐飲連鎖經營管理實務 服務決策分析與管理 餐旅投資與決策 餐飲衛生品質管理 世界飲食文化研究	
畢業總學分： <u>33</u> 學分 備註： 一、畢業應修總學分數 = 33 學分(必修 15 學分;選修 18 學分) 必修 15 學分，含「書報討論」兩學期 0 學分、「論文指導與研究」兩學期 0 學分。 選修 18 學分，除餐旅組所開設課程外，其餘選修課程學分認定以營建管理學系碩士班-休閒組、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及科技管理學系碩士班開課程為限。 二、畢業前須完成碩士論文及國內研討會或期刊論文發表。 三、一般生畢業英文能力資格規定如下： 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通過或 TOEIC 成績達 600 分以上。若未達以上標準，學生必須出示就讀研所以來曾經參加之英文檢定證明，且必須選修至少兩門全英文選修課程及格者，始可取得畢業資格。				